

台山市 2025 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 (第十批)-水步镇农田水利基础设施修复项目 监理服务项目需求书

一、中介服务机构资格(资质)要求

监理单位需具备水利工程监理乙级或以上资质。

二、服务内容和 service 要求

1、服务内容:

负责台山市 2025 年中央农业防灾减灾和水利救灾资金(第十批)-水步镇农田水利基础设施修复项目监理工作,本项目位于水步镇,项目建安费暂定为 1600000 元,规划建设任务为:修复破损渠道约 2.5 公里。

2、服务要求:从签订监理合同之日起至竣工验收阶段内全部监理工作,以及保修期内相应的监理服务。协助业主监督施工单位日常的施工作业,协调解决施工过程中遇到的技术问题,并及时向业主单位汇报工程相关情况。

三、合同履行地点

合同履行地点为台山市。合同履行的方式按照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履行。

四、采购预算和公开选取方式

1、本次采用方案择优的方式进行。

2、采购预算:暂不做评估与测算。

3、参考“国家计委、建设部关于发布《建设工程监理与相关服务收

费管理的规定》（发改价格【2007】670号）”标准，综合市场调节价，工程造价低于500万元的，以工程造价的3.3%费率计算监理费基价。

施工监理服务收费按照下列公式计算：

（1）施工监理服务收费=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*（1±浮动幅度值）

（2）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准价=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价*专业调整系数*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*高程调整系数。

工程计费额暂按造价1600000元计算，则施工监理服务收费基价为 $1600000 \times (16.5 \div 500) \times 1.0 \times 0.85 \times 1.0 = 44880$ 元，结合市场调价下浮10~20%，故本项目服务费暂定为40392~35904元，最终费用以财政部门审查收费金额为准。

五、服务时间

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
六、验收

验收时间：完工后验收。

七、结算方式

按照合同双方自行约定。

八、解决争议方式

对于合同履行中出现的纠纷，双方应协商解决。协商不成的，通过诉讼的方式解决。

采购单位（公章）：台山市水步镇人民政府

日期：2026年9月14日

